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0 个

填报人：罗佳嘉

联系电话：2196652

填报日期：2025. 7. 25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推动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持续压实各方责任，过渡期内保持有关帮扶政策、财政支持、项目安排总体稳定，项目资金相对独立运行管理，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

2、加强对全区乡村振兴促进工作的统筹协调、宏观指导和监督检查，扎实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推动农村产权规范流转和交易，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拓展农民增收致富渠道，推动实现共同富裕，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3、统筹推进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加强耕地种植用途管控，落实耕地利用优先序，树立大食物观，推进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促进乡村产业全链条升级，实现农产品保数量、保质量、保多样，保障食物供给安全。

4、加强对农产品治理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推动绿色、有机等优质农产品发展，建立地理标志农产品协同保护和产业培育体系，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4年，我局各项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中央一号文件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牢牢守住“两条底线”，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助推农业农村领域实现高质量发展。

一是筑牢底线，提升质效，农业生产步伐坚实。严格落实中央一号文件粮食生产相关要求，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全力以赴稳面积、提单产、增总产，积极实施化肥减量增效行动，全力以赴确保粮食安全。2024年，全区完成粮食播种面积5.42万亩，总产量达2.14万吨，其中油料作物0.55万亩，大豆播种0.25万亩、产量546.35吨，全面完成今年的粮食生产任务；扎实做好耕地保护，全面推行“田长制”，号召全区坚持依法依规利用耕地；稳步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牵头起草并出台了6项农用地整治政策文件和区解决承包地细碎化试点实施方案，各项试点工作积极推进；持续抓好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工作，完成撂荒耕地复耕复种任务509亩，完成进度达100%；加快推进年度耕地集约流转工作，顺利完成6700亩的集约任务；全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预计年底可全面完成城北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提升项目1330.54亩的任务。同时，持续抓好“菜篮子”“果盘子”“肉盘子”系列工作，今年出栏生猪5.25万头，比增16%；出栏家禽74.3万只，与去年基本持平；水产养殖面积12161亩，预测水产品总产量8610吨，比增6%，基本实现稳产保供目标。

二是培育品牌，壮大产业，农业发展持续向好。扩大“富硒长寿”品牌知名度，全年9家茶叶企业15个产品被市特色农产品

产业发展中心授权使用“梅州晒茶”品牌专用标志，另有1家企业被授权使用“梅州晒品”。擦亮水产行业金字招牌，梅江水产产业园项目获得粤字号农业品牌认证的水产产品有2个，制定形成1项地方标准，新申请水产相关专利5个；开工建设全市唯一一家省级鲫鱼良种场；突出打造11家省、部级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基地，其中5个企业已获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基地资格。加快预制菜产业园建设，梅江区客家预制菜“补改投”现代农业产业园第一期省级财政资金3000万元已下达，其中标准厂房建设项目资金共2830万元已拨付到平台公司。组织召开了企业座谈会，收集预制菜产业园厂房设计层高、柱距、长宽、荷载等关键性指标，积极推进标准厂房设计工作。围绕“12月初主体工程动工”的目标，对照节点任务倒排工期，加快厂房建设工作。下一步继续推进贴息贷款工作、品牌建设等项目。

支持龙头企业做大做强，新增加2家省级重点农业龙头企业，新申报1家省级、2家市级重点农业龙头企业，完成国家级重点龙头农业企业监测1家、省级1级、市级10家，同时新培育省级标杆农民专业合作社3家、标杆家庭农场12家。开展打造强村公司和产业社区，目前全区共成立强村公司27家，选择西阳镇篁竹村、阁公岭村2个乡村产业社区作为建设试点。其中，篁竹村目前建成5个特色民宿，2个休闲农庄，2家农家乐，接待游客达15万人次。探索打造“农业+”新业态，目前已形成了以梅城东郊连片休闲渔业带为代表的休闲示范基地，同时新增2家市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单位，累计培育出中国美丽乡村和省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镇各1个，省、市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各5个。

三是改善环境，加强治理，乡村振兴谱就新篇。2024年选树培育长沙镇大密村、长沙村，三角镇东升村、三角村，西阳镇四平村、阁公岭村、莆田村、直坑村等为第二批典型村。围绕省关于典型村的考核要求和梅州市“百千万工程”典型村培育“十个一”指标要求，积极争取债券资金保障推动典型村建设。选定典型村重点线路、重点区域，围绕农房风貌、缆线整治、乡村道路、基础设施等重点项目加快建设进程，典型村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完成任务目标。目前，全区农房风貌进场实施超过5000栋，有效改善乡村农房风貌。同时，积极借助社会力量，借力央企助力和号召辖区企业积极响应“五个一点”（即企业助力一点，财政支持一点，上级拨款一点，乡贤捐助一点和群众自筹一点）的资金筹措模式，不断强化“百千万工程”资金要素保障，合力推动典型村建设。

按照“政府引导、项目示范、多元投资、共建共享”的原则，出台专项奖补政策，因地制宜打造西阳光伏小镇，坚持“点上发力、线上推进、面上延伸”，将农房风貌改善提升和光伏相结合，促进风貌提升和百姓增收，赋能“百千万工程”，相关工作经验报送获得省主要领导的肯定和相关批示。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结合以点带面、连线成片的目标，争取专项债券资金用于示范带镇村建设，谋划推动“鱼肥稻香 情醉梅江 农旅融合发展乡村振兴示范带”“蔬果花香 醉美侨乡 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乡村振兴示范带”两条乡村示范带建设，有力推动镇村由节点向全域、由薄弱向完善、由干净整洁向美丽宜居转变，有力推动生态宜居和美乡村建设。

以改善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为切入点，组织召开全区“三

拆除”现场推进会，高位部署“三清三拆三整治”专项行动，近期以来，全区累计拆除、修缮提升破危泥砖房、废弃畜禽栏舍等超过 2700 处。同时，建立健全乡村卫生环境和农村公厕长效管护机制，完善农村无害化卫生公厕和农村生活污水等基础设施建设，定期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不断优化提升镇村环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区农业农村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三农”工作和林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一是围绕做好农业生产稳步向好；二是乡村振兴亮点纷呈，三是畜牧渔业并驾齐驱，四是生态文明深入人心。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我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8643.64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3025.39 万元，本年总支出 21669.0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1669.0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 2145.6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78 万元，增长 0.036%，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增加。

（2）项目支出 19523.4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205.89 万元，增长 12.74%，主要变动情况：中央省级资金增加。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的有关评价指标，我局按照评分标准，对照佐证材料，经综合评价，得分为

98分。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该一级指标满分13分，自评得分为13分）

我局能及时、合理、规范编制2023年度部门预算，预算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明确。

(1) 预算编制。（该二级指标满分3分，自评得分为3分）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该三级指标满分1.5分，自评得分为1.5分）

我局能根据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部门职责及年度工作重点，进行预算编制和合理分配，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2024年，我局部门年初预算编制数为2543.8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1669.03万元，预算执行率= $21669.03 \div 2543.83 = 851.83\%$ （主要原因是中央、省级预算下达的项目经费）。其余19125.2万元为中央、省级预算下达金额。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该三级指标满分1.5分，自评得分为1.5分）

我局严格执行《预算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按照“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按相关文件精神，在做好中期规划的同时做好2024年预算编制工作。

(2) 目标设置。（该二级指标满分10分，自评得分为10

分)

①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该三级指标满分5分，自评得分为5分）

我局根据整体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一是能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二是能体现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三是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四是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五是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和充分论证。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该三级指标满分5分，自评得分为5分）

我局根据整体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一是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本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生态效益的指标；二是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三是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四是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2. 预算执行情况。（该一级指标满分46分，自评得分为46分）

(1) 绩效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5分，自评得分为5分）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该三级指标满分5分，自评得分为5分）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项目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2) 资金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5分，自评得分为5分）

财务管理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5分，自评得分为5分）

我局严格执行《预算法》、《会计法》及本所制定的财务制度和内控制度等有关财经法律法规。在执行财务管理和核算支出方面：一是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二是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三是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四是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

(3) 信息公开。（该二级指标满分 4 分，自评得分为 4 分）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为 2 分）

我局的部门预算、决算及报表均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限和范围在区政府政务网上公开。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为 2 分）

我局的部门绩效信息均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限和范围在区政府政务网上公开。

(4) 项目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 12 分，自评得分为 12 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 4 分，自评得分为 4 分）

重点围绕区委八届十二次全会部署的大抓乡村振兴，做强农业做美农村，通过以奖代补方式，推进农房外立面升级改造和乡村风貌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生态示范区建设发展高质高效农业，建设宜居宜业乡村的目标任务。

②项目实施程序（该三级指标满分 4 分，自评得分为 4 分）

我局严格执行项目实施程序，一是对所有项目设立及调整均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二是对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的

实施执行严格制度。

③项目监管（该三级指标满分 4 分，自评得分为 4 分）

我局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对所有项目设立及调整均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

（5）采购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为 10 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4 分，自评得分为 4 分）我局严格按照文件要求进行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政府采购合同公开和上报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等。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该三级指标满分 1 分，自评得分为 1 分）我局对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完成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并形成正式文件，报区财政局备案。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1 分，自评得分为 1 分）我局严格遵循政府采购审批流程，2024 年无政府采购投诉。

④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为 2 分）我局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⑤合同备案时效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1 分，自评得分为 1 分）我局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对合同备案进行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备案公开。

⑥采购政策效能（该三级指标满分 1 分，自评得分为 1 分）

(6) 资产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为 10 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为 2 分）

我局严格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及《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执行，配置合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1 分，自评得分为 1 分）

我局严格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及《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执行，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区财政专户，2024 年我局无资产处置。

③资产盘点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为 2 分）

我局严格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及《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执行，确保账实相符。

④数据质量（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为 2 分）

我局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为 2 分）

我局严格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及《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执行，使用合规及处置规范。

⑥固定资产利用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1 分，自评得分为 1 分）

我局严格遵循合理核定机械设备需要量原则，做好设备的计划检修和经常性维护保养工作，严格执行设备操作要求，保证设

备完好，有效提高机械设备利用率。

3. 预算使用效益。（该一级指标满分 41 分，自评得分为 41 分）

(1) 运行成本。（该二级指标满分 8 分，自评得分为 8 分）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自评得分为 3 分）我局按照要求对经济支出进行分类核算情况，有效控制运转成本。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2.5 分，自评得分为 2.5 分）我局根据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财决 01 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和财决附 03 表《机构运行信息表》相关数据计算：公用经费决算数 75.6 万元 \leq 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100.8 万元，得分为 2.5 分。

③“三公”经费控制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 2.5 分，自评得分为 2.5 分）我局根据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财决附 03 表《机构运行信息表》相关数据计算：“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13.31 万元 \leq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45.3 万元，得分为 2.5 分；

(2) 效率性。（该二级指标满分 1 分，自评得分为 1 分）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1 分，自评得分为 1 分）

根据督查通报[2025]第 2 期《2024 年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区十件民生实事和区十件”微民生“实事完成情况通报》，我局 2024 年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均达到 100%，得 1 分。

(3) 履职效能。（该二级指标满分 26 分，自评得分为 24 分）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

13分，自评得分为12分）我局围绕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内容开展工作，达到预期绩效目标值。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13分，自评得分为12分）我局围绕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内容开展工作，达到预期绩效目标值。

（4）公平性。（该二级指标满分6分，自评得分为6分）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3分，自评得分为3分）2024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回复。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该三级指标满分3分，自评得分为3分）经区统计局数据反馈，我局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满意度评分为95.81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从全年的整体支出情况看，我局存在预算执行中存在一些问题，具体表现在：**一是**部分项目未进行结算，造成预算执行率低；**二是**绩效目标完成率还需进一步提高。

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准确性，统筹协调推进项目实施进度，开展项目绩效评价，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效果；**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严格按照规定做好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申报、自评、公开等相关工作，提高预算绩效目标完成率。**三是**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内部管理制度，针对检查和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相关财经法律法规的变化，对相关制度、措施和程序进行调整、改进内部控制规章制度及管理办法，提升财务管理水平，降低行政成

本，从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坚持立行立改、全面整改确保整改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根据绩效评价反馈指出的在部门预、决算编制口径不一致、部门编报的绩效目标不够全面，绩效指标设置有待提升、财务管理采购管理固定资产管理项目实施程序不规范、项目日常监管不够到位、部分项目资金支出率低，未达到预期效果八方面问题，截至目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发现问题 21 个整改事项，已完成整改 7 方面问题 17 个，正在整改部分项目资金支出率低方面问题 4 个。